

深圳市信晟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4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浩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,49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7.72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以上议案内容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, 公告名称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》, 公告编号: 2017-00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1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李浩、袁顺唐、信聚鼎富股权投资基金(深圳)企业(有限合伙)回避表决, 回避表决股数 25,390,000 股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以上议案内容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, 公告名称《对外投资的公告(设立全资子公司)》, 公告编号: 2017-006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0,49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股东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信息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信息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8 日